

2015年11月17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  
工商事務委員會

世界貿易組織談判及  
諸邊貿易協定談判的進展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多哈發展議程》談判及中國香港有參與的諸邊貿易協定談判的進展。

### 《多哈發展議程》

2. 《多哈發展議程》談判在二零零一年於卡塔爾多哈舉行的世貿組織第四次部長級會議上展開。《多哈發展議程》旨在促成農產品、工業產品及服務業的貿易自由化，以及改善國際貿易規則。《多哈發展議程》談判其中一個主要目標，是回應發展中經濟體，尤其是最不發達經濟體的發展需要。

3.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於印尼峇里舉行的世貿組織第九次部長級會議上，世貿組織成員通過了「峇里成果」。成果涵蓋全新訂立的《貿易便利化協定》（《協定》）和其他九項有關農業和發展議題的決定。世貿組織成員亦同意就《多哈發展議程》的餘下議題擬備清晰的後峇里工作計劃，以期清除完成《多哈發展議程》談判的主要障礙。

### 「峇里成果」的進展

4. 世貿組織成員一直積極跟進第九次部長級會議的決定，重點如下。

## 《貿易便利化協定》

5. 《協定》載列了對所有世貿組織成員都具約束力的義務，以改善及協調他們的進出口和海關手續和程序。《協定》於去年十一月開放供世貿組織成員加入，並會在三分之二世貿組織成員加入後正式生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底，已有 51 個世貿組織成員加入《協定》，預計將有更多成員跟隨。
6. 中國香港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加入《協定》，是 161 個世貿組織成員中首名加入的成員。這顯示香港對《協定》能早日落實的承擔及強烈願望。

## 農業和發展

7. 第九次部長級會議原則上同意，世貿組織的發展中國家成員應可享有更大彈性，為確保糧食安全而儲備作為主要糧食的農作物，而世貿組織成員應避免在第十一次部長級會議（即約二零一七年年底）通過永久解決辦法前挑戰該等公共儲備計劃<sup>1</sup>。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世貿組織成員同意致力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通過永久解決辦法，這較原先目標日期提早兩年。世貿組織成員亦釐清他們應避免挑戰在第九次部長級會議前已存在的計劃，直至找出永久解決辦法。
8. 在第九次部長級會議上，世貿組織成員亦同意改善關稅率配額<sup>2</sup>的管理，並採取措施矯正配額持續使用不足的情況。自始，他們同意使用一個經修正的通報範本來匯報關稅率配額使用率，以提高透明度。
9. 第九次部長級會議的另一決定，是在服務貿易方面提供更佳的海外市場准入予最不發達國家成員，讓他們融入多邊貿易制度。基於此決定，約 25 個世貿組織成員（包括中國

---

<sup>1</sup> 公共儲備計劃被視為會扭曲貿易，若有關作為主要糧食的農作物是按政府所定價格而非按市場價格向農民收購。根據現行世貿組織協定，維持該等計劃的世貿組織成員若超出協定限量，或會受到挑戰。

<sup>2</sup> 關稅率配額是用以決定進口品關稅的配額制度，配額以內的進口關稅低於配額以外的關稅。一些世貿組織成員憂慮關稅率配額使用不足可能代表農產品出口的市場准入受到限制。

香港)已表示願意向最不發達國家成員給予特別待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底,17個世貿組織成員(包括中國香港)已向世貿組織通報他們會給予最不發達國家成員的優惠待遇。

### 後峇里工作計劃

10. 在第九次部長級會議上,世貿組織成員同意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或之前擬備後峇里工作計劃。成員間就應將哪些《多哈發展議程》議題定為工作計劃的優先重點意見分歧,以致未能在限期前訂定工作計劃。成員同意把限期延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以嘗試解決分歧。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世貿組織總幹事宣布該組織未能就餘下的《多哈發展議程》議題訂定清晰的工作計劃,並促請成員各自考慮有何可行的方案。

### 籌劃內羅畢成果

11. 暑期休會後,世貿組織成員開始探討在肯尼亞內羅畢舉行的第十次部長級會議上達成一些工作成果的可能性。有關成果的具體內容仍有待商討,當中可能包括發展議題,尤其是改善最不發達國家成員的市場准入、撤銷農業方面的出口補貼,及加強透明度以便利貿易。世貿組織成員現正進行密集討論,務求為第十次部長級會議可能達至的工作成果取得共識。

### 第十次部長級會議

12. 世貿組織第十次部長級會議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至十八日舉行。作為多邊貿易制度的堅定支持者,中國香港將會出席會議,並積極參與談判。由於世貿組織成員的談判立場各異,現時難以預測內羅畢成果將如何發展。儘管如此,大部分世貿組織成員均同意有需要商討在第十次部長級會議後如何跟進《多哈發展議程》下尚未解決的議題。部份世貿組織成員又認為是次部長級會議應申明世貿組織的重要角色,並為世貿組織未來的工作(不限於其談判職能)給予指引。中國香港對此持開放態度,亦樂意參與討論。

## 諸邊協定

### 擴大《資訊科技協定》

13. 《資訊科技協定》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訂立。根據該協定，各參與成員已消除對來自世貿組織所有成員（包括沒有加入協定者）的特定資訊科技產品的進口關稅。《資訊科技協定》現時有 53 個成員（包括中國香港）。

14. 隨着科技發展，協定的部分成員（包括中國香港）自二零一二年中起一直就擴大協定的產品範圍進行討論。此等成員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就消除額外 201 項資訊科技產品的進口關稅達成共識。在完成檢討個別成員推行關稅減免的時間表後，有關談判可望於二零一五年底完成。除非得到其他成員同意，協定成員需要在二零一六年七月起的三年內，撤銷對來自世貿組織所有成員的上述最新涵蓋的產品的關稅。

15. 中國香港在資訊科技界別有重大貿易利益。二零一四年，資訊科技相關產品在香港的本地出口和對全球的轉口分別達 80 億元和 23,240 億元，約佔總本地出口的 14% 和總轉口的 64%。擴大的《資訊科技協定》落實後，協定成員將提供關稅減讓。它們在相關產品的貿易額約佔全球份額的 90%，香港的生產商和貿易商將可享有較佳市場准入。生產商亦可以較低價格採購資訊科技部件和附屬組件，從而減低其生產成本。

### 服務貿易協定談判

16. 服務貿易協定的目標，是達成一份高度進取和全面、能吸引廣泛參與，並可在日後轉為多邊化的服務協定。由於《多哈發展議程》談判陷於僵局，部份世貿組織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提倡以諸邊方式推進服務談判。

17. 香港的服務業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93%。作為一個以服務為本的經濟體，中國香港的目標是在服務貿易協定的談判

中為服務業界取得更有利的市場條件。目前共有 23 個世貿組織成員參與談判，包括本港服務業十大貿易伙伴的其中八個，並佔香港整體貿易服務約一半。

18. 自二零一三年起，各成員已在日內瓦舉行十三輪談判。大多數成員已就市場准入提交初步承諾，而主體文本及為本地法規、金融服務、電訊服務及海運服務訂立新的或更趨完善守則的附件，亦取得良好進展。

19. 儘管各成員未就完成談判訂下時間表，他們都期望早日達成協定。香港將繼續與服務貿易協定成員合作，以期訂出一份既高質素又合乎香港利益的服務貿易協定。

## 環保貨物協定談判

20. 鑑於多哈回合談判缺乏進展，14 個世貿組織成員<sup>3</sup>（包括中國香港）在二零一四年七月展開了環保貨物協定諸邊談判。談判的目標是削減多種環保貨物的關稅，以及嘗試處理相關的非關稅事宜。

21. 參與成員一直進行密集談判，以期制定削減關稅的產品清單。談判中的最新綜合產品清單包含 10 大產品類別<sup>4</sup>共 650 多個項目。各成員的目標是在第十次部長級會議前完成產品清單的談判。

22. 香港對討論中的環保貨物有相當重大的貿易利益。二零一四年，有關產品在香港的本地出口和對全球的轉口分別達 60 億元和 8,640 億元，佔總本地出口的 11% 和總轉口的 24%。部分談判成員為香港的主要市場。

---

<sup>3</sup> 14 個世貿組織成員為澳洲、加拿大、中國、哥斯達黎加、歐盟、中國香港、日本、韓國、新西蘭、挪威、新加坡、瑞士（代表瑞士和列支敦士登的海關聯盟）、中國台北和美國。其後，冰島、以色列及土耳其亦已加入談判。

<sup>4</sup> 這 10 大類別為(1)空氣污染管制、(2)潔淨及再生能源、(3)能源效益、(4)環境監測、分析及評估、(5)環境有益產品、(6)噪音振動減量、(7)環境復育及清理、(8)資源效益、(9)固體及有害廢棄物管理、以及(10)廢水管理及水處理。

23. 香港的製造商和貿易商會受惠於因環保貨物協定提供關稅減讓而增加的市場准入機會。減低協定所涵蓋環保貨物的關稅亦會降低有關產品的成本，促進那些產品的更廣泛使用，從而對環境保護作出貢獻。

24. 正如《資訊科技協定》的情況，當《環保貨物協定》生效時，協定的優惠將按最惠國待遇的原則適用於所有世貿組織成員。因此，這些諸邊協定將有助推進多邊貿易自由化。

工業貿易署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